

证券代码：836782

证券简称：正大龙祥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哈尔滨正大龙祥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1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6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杨适坤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、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2）、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

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(3)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系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2,539,846.69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8,037,654.46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.5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按照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[2015]101 号）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系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财政部 2017 年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套期会计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金融工具列报》等 4 项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，挂牌公司应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。

按照财政部 2019 年 1 月 18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；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

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9〕6号)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。

根据上述文件要求，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，变更上述相关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。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，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系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哈尔滨正大龙祥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哈尔滨正大龙祥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14 日